

中共惠安县委宣传部
惠安县委文明办
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惠安县教育局
惠安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惠文旅〔2022〕36号

关于开展“踔厉奋发向未来”——第三届
惠安县“读中华经典 颂时代华章”
诵读比赛活动的通知

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，县直各党委（党组），县委和县直各部、委、办、局，各人民团体，省市驻惠单位，各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各中小学校，各社会团体：

为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，以声传情，诵读中华经典诗文，

抒发爱国主义热情、弘扬民族精神，宣传展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，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广泛开展“强国复兴有我”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精神，拟于 2022 年 6 月举办“踔厉奋发向未来”——第三届惠安县“读中华经典 颂时代华章”诵读比赛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踔厉奋发向未来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2 年 6 月至 7 月

三、参加对象

全县中小学生、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各界朗诵爱好者

四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：中共惠安县委宣传部

惠安县委文明办

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
惠安县教育局

惠安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（二）承办单位：惠安县图书馆 惠安县文化馆

五、参赛人员要求

比赛分为少年组和成年组；在年龄上，少年组参赛年龄须在 18 周岁以下、成年组参赛年龄须在 18 周岁以上（含 18 周岁）；在人数上，每个参赛作品的选手人数不得超过 8 人，可邀请助演人员（参赛选手须为主角，助演成员不超过 6 人）。

比赛按参赛作品评奖，团队参赛计 1 个作品。

六、赛事环节

（一）初赛

1.作品信息表及作品上传截止时间：

即日起至 6 月 17 日

2.比赛形式：

初赛采取网上报名、线上投稿、录像评审的形式，参赛者填报作品信息表，在规定时间内把表格及参赛作品的视频发送到指定邮箱，通过评审组的评定，选出少年组和成年组各前十名选手进入决赛。

3.参赛作品要求：

（1）在数量上，每位选手（含团体形式）限报 1 个作品，且比赛期间不得更换作品。

（2）在内容上，应突出献礼党的二十大召开、弘扬爱国主义民族精神、歌颂革命先辈事迹等主题，坚持正能量、主旋律，弘扬社会新风尚。

（3）在时长上，每个参赛作品控制在 3-5 分钟。

（4）在形式上，参赛作品需录制视频，视频开头须录制参赛组别、作品名称等信息，视频格式为 MP4，分辨率不低于 1280*720；视频文件以“学校（单位）+参赛组别+作品名称”的形式命名。

（6）视频作品发送指定邮箱：tt87382481@126.com；联系

人及联系电话：小王，0595-87382481。

（二）决赛

1.比赛时间：6月30日（暂定）

2.比赛地点：惠安县文化馆多功能厅

3.比赛形式：采取现场比赛方式组织开展决赛，由专家评审组评选出获奖名单并向社会公示。同时，两个组别（少年组、成年组）获得一等奖的选手选送参加第四届福建省“读中华经典颂时代华章”诵读比赛泉州赛区比赛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奖项设少年组和成人组。每个组别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其中一等奖1个、二等奖3个、三等奖6个，颁发证书和奖品。

八、疫情防控要求

活动各阶段、环节均应严格落实我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确保不出现因赛事活动造成疫情传播的风险。若因疫情防控需要，需对比赛安排做出调整，将另行通知。

九、其他事项

1.参赛作品不得涉及侵权行为，严禁他人代录。若违反上述规定，取消参赛资格。若因此造成损失，由参赛者自行承担。著作权归作者所有，主承办方拥有对入选、获奖作品进行展示、出版及其他形式宣传等权利，不再另付稿酬。

2.作品一律不退还，请参赛者自留底稿。

3.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、惠安县

教育局、惠安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所有。

附件：作品信息表



中共惠安县委宣传部



惠安县委文明办



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


惠安县教育局



惠安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2022年5月19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(联系人：陈颖 联系电话：18159505858)

附件

作品信息表

序号	作品名称	参赛组别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单位/学校	联系电话